委　託　書

立委託人 茲因 □工作　　　□重病（意識清楚：□是□否）□行動不便　□其他原因：

確實無法親自前往辦理 事，特委託 先生(女士)

代為辦理並授權代理本人具領對該項事務有關之一切證明文件是實。

此致

總務處出納組

特此委託

(簽名及蓋章)

委 託 人：

身 分 字 號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(簽名及蓋章)

受 委 託 人：

身 分 字 號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

說明：

1. 請於□勾選(ˇ)所需項目，如需文字敘明之項目，請於 中填寫。
2. 依法律之規定，有使用文字之必要者，得不由本人自寫，但必須親自簽名。如有用印章代簽名者，其蓋章與簽名生同等之效力。